证券代码: 831601

证券简称: 威科姆

主办券商: 天风证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5 月 9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55 号 1 号楼 A9 威科姆会议室
-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贾小波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66,080,9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06%。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 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 列席7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列席3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并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工作以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根据 行业发展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安排,本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 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资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与业务计划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拟聘请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董 事长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66,080,9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五.	关于公	2, 720, 000	100%	0	0%	0	0%
		司 2024						
		年年度						
		利润分						
		配预案						
		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胡宝花、范艺娜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一)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 (二)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